

从文本到事件——兼论“世界文学”的事件性¹

张进 张丹旻²

[摘要]:“从文本到事件”是对巴特《从作品到文本》的一种纪念和反思，也是对当前文艺现象的一种回应和省察。“事件论”是一种渗透在新世纪人文社科诸多分支的理论范式，其通达本体、连通物我、统合文史、融通背景与前景、关联行为与主体、关涉情感能量和关注“元空间”的理论诉求，是对巴特“文本”开放性观念的“彻底化”，也是“文学文本论”向“文学事件论”转向的一种范式肇画，而聚合其中的过程性、生成性、连通性、历史性、物质性和具身性等一系列观念方法，或将对“世界文学”做出反思针砭，并在一定意义上为应对新世纪文艺变局提出理论参照。

[关键词]: 文本 事件 物质性 世界文学 世界主义

“从文本到事件”是对巴特《从作品到文本》的一种纪念，也是一种反思和挑战，当然更是对新世纪文艺现实的一种回应。巴特的论文初次发表于《美学杂志》1971年第三季度，³在近半个世纪的“理论旅行”中产生了深远的影响。然而，在此期间，世界范围内的文学实践和理论批评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这些变化“集聚”起来，对巴特的观点形成了强劲的挑战：“事件”作为“文本”的替代表述，正在成为文学的参照系和新范式。

从其命名看，巴特在该文中的用意，似在强调文学理论批评的研究客体、研究重点和关注焦点的转移，即“从作品到文本”；然而，从其实际内容看，这种转移是包括文学的理论观念、批评方法、研究对象和价值准则在内的“范式转换”，因而，谓之“从作品论范式到文本论范式”，或许更恰当。文本理论成为显学即伴随着从“作品”到“文本”的概念过渡和范式转换。文本一词来源于拉丁语“texere”（织物）。文本暗含着未完成性和物质材料的意味；在传统文学观念中，文本是作品的低层次、未完成状态，文本最终需要“走向作品”。与之相对，作品则是精神性的、完整性的、有深度的，它与作家主体紧密关联，在浪漫主义者看来，作品甚至就源于作家天才的创造力。20世纪上半叶的俄苏形式主义、欧美新批评已经使用“文本”一词，大都不同程度地推崇“文学性”，强调文学作品的自足性和完整性。无论是被视为结构主义的奠基者的涂尔干、莫斯还是“结构主义之父”索绪尔，以及后来受其影响的大部分结构主义者，他们都试图建立一种“科学的”人文科学研究体系，而体系中的研究

¹ 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物性诗学导论”【项目编号：15FZW027】的阶段性成果。

² 【作者简介】：张进，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外国文学文化研究中心云山学者，兰州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比较诗学和文艺美学研究。张丹旻，中国人民大学文学院文艺学专业硕士研究生。

³ 参见周启超主编：《外国文论与比较诗学》（第2辑），知识产权出版社2015年版，第153页。其中收录了钱翰教授重译的巴特的重要论文《从作品到文本》，新译文同时以注释等形式呈现了大量重要的相关信息。

对象必须是“客观的”、稳定的和完整的；研究者的工作就是探寻研究对象的深层结构和内在本质，因为选择结构主义就意味着选择了严密性。正是在结构主义大潮中，文学领域的“轴心概念”逐渐从作品向文本过渡，“文本观念”逐渐开始替代“作品观念”，而文本就变成去除了作者因素的科学研究对象。诚如弗朗索瓦·多斯的概括：“文本的结构已经使研究越来越快地离开了文本的起源。‘功能’正在取代‘作品’的概念，文学分析开始采用俄国形式主义的‘内在性’这一观念。共同的纲要已经考虑到每一种不同的研究，它要依靠语言学模型废黜卓越的创造主体，而在此之前，主体一直被视为一个基本因素。文本的结构总体性正在变成最重要的因素……”⁴然而，从总的方面看，无论是俄苏形式主义、欧美新批评还是广义的结构主义都在现代语言学的基础上消除了创作主体的权威，他们虽使用“文本”一词，但实质上还是视“文本”为“自足体”。“文本”取代“作品”并催生文本理论，主要还是应该归结到后结构主义的理论探索。

20世纪70年代，巴特将自己研究的重心从分析大众文化符号转向文学领域。在著名的《从作品到文本》一文中，巴特呼唤传统的文学研究向跨学科研究转型，并指出文学研究的这种转型需要新的客体，而这个新的客体就是他所说的“文本”。他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对文本进行界定：1.文本不再如作品那样是确定的客体，而是一种动态的话语存在。2.文本不止于文学。3.文本是一种延宕，是无中心的结构，不存在稳定明确的所指，所指是无限延迟的。4.文本是复数的，每个文本都是与别的文本的交织物，都充满不带引号的引文。5.作者不是文本的唯一权威，在文本中“作者已死”。6.读者从作品的消费者转变为文本的生产者，文本要求弥合写作与阅读之间的距离，确认读者的主动性，强调文本实践。7.文本连接着愉悦，不同于作品产生的仅仅“可读的”制约性愉悦，文本连接的是一种“极乐”或“高潮”，是“可写的”、自由的愉悦。

可以说巴特的文本理论是将封闭的文学性系统引向开放的文化性系统并将文化作为文本来阅读的“双向运作”。如巴特所说：“谈论文本的话语其自身应只能是‘文本’，是寻求，是交织的网络，因为文本是这样一种社会空间，即对它来说没有哪一种语言是稳定的，未受触动的，也不允许任何阐述主体处在法官，导师，分析学家，忏悔者或者破译者这样的地位。”

⁵巴特的文本理论事实上是对后结构主义转向以来众多理论的总结、延伸和重新擘画。

在“从作品到文本”的理论演进中，最成问题的仍然是文学与历史、前景与背景、文本性与历史性、美学与史学之间的关系问题。尽管新批评、结构主义和后结构主义的作品/文本理论断然排拒历史，但这些理论也都或多或少地开放着朝向历史的窗口。新批评认为文学作品可将意识形态化世界中的教条信念暂时悬搁，但作品似乎仍以某种方式谈论着它之外的历史和现实。结构主义在推开历史和所指物之时，也“使人们重新感到他们赖以生活的符号的‘非自然性’，从而使人们彻底意识到符号的历史可变性。这样结构主义也许可以加入它在开

⁴ [法]弗朗索瓦·多斯：《从结构到解构：法国20世纪思想主潮》（上卷），季广茂译，中央编译出版社，2004年，第260页。

⁵ [法]罗兰·巴特：《从作品到文本》，杨扬译，《文艺理论研究》1988年第5期。

始时所抛弃的历史。”⁶尽管从结构主义向后结构主义的转变同样是在形式主义内部进行的，但诚如巴特所说，部分地是从“作品”转到“文本”，从视诗歌小说为确定的封闭实体，转向视其为“无限的能指游戏”。文本不同于作品结构，而是一个“抛弃了中心，没有终结”的结构过程。⁷这个动态开放过程依然与社会历史之间有着若隐若现的牵连。然而，当其宣称“文本之外无一物”并摆向“文本主义”的极端立场时，无远弗届、无所不包、无时不在的文本，最终走出象牙之塔，按照自己的形象改写并占领了历史。这使文本“脱域”而成为了“TOE” (Text of Everything)，变成了“文本巨无霸”。⁸这个文本似乎最终饕餮般“吞没”了历史，然而，事实情况是，总有一些历史内容逸出了“文本”边界。人们不得不以“非文本诗学”来概括那些逸出文本边界的、属于“活态过程”的历史；⁹然而，这个术语与其说挽救了，还不如说进一步瓦解了文本主义的合法性。

当然，从一定意义上说，文学活动无法摆脱文本性，人们从文本性去看待一切社会现象，可以“认识它们的无确切性、因其与意识形态的联系而必然具有的武断性，以及对各种文化影响渗透的吸纳性。”¹⁰然而，文本性与历史性之间如何制衡呢？如果说文本主义是将“历史”整体地纳入“文本”来审视，那么有没有可能将“文本”纳入历史过程，视之为“历史事件”，将文本事件视为历史本身而不仅仅看成历史的“反映”呢？正是在这个向度上，“事件论”逐步代替“文本论”而成为解说文学的轴心概念。

“事件”是一个内涵复杂的理论术语，不同思想谱系的理论家对之做出了不同的解释，形成不止一种“事件论”。然而，其理论要旨仍然可以在文学与历史的“问题域”中得到揭示。“事件论”是一种渗透在人文学科诸多分支的理论学说，过程性、生成性、连通性、历史性、物质性、具身性等一系列观念方法聚合在它的周边，从而为审视文学问题提出了新的理论参照。

一、事件具有本体论的优先性

事件论是在批判近代以来主客二分思维方式的过程中形成的一种非实体的关联本体论立场。在旧唯物主义的实体世界观中，世界由诸多直观可见的实体构成，感性的直观为抽象思维的基础。马克思批判其“对对象、现实、感性，只是从客体的或者直观的形式去理解”，而不考虑作为主体的人的实践维度，而“全部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¹¹实践将人与事物关联起来，这种关联乃是基础性的。只有“通过实践，思维与存在、意识与感觉或者物理物质、精神与自发性被重新统一起来。”¹²可以说，马克思主义的实践观构成了“事件”理论的基本立场，“事件”与“实践”一体两面。齐泽克指出，哲学自其诞生之日起似乎就徘徊在先

⁶ [英]伊格尔顿：《二十世纪西方文学理论》，伍晓明译，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87年，第155页。

⁷ [法]巴特：《从作品到文本》，杨扬译，《文艺理论研究》1988年第5期。

⁸ Slavoj Žižek, *The Fright of Real Tears: Krzysztof Kieslowski between Theory and Post-Theory*, London: British Film Institute, 2001, p.14. 笔者仿用齐泽克的“理论巨无霸”(Theory of Everything)。

⁹ 高小康：《非文本诗学：文学的文化生态视野》，《文学评论》2008年第6期。

¹⁰ 徐贲：《新历史主义批评和文艺复兴文学研究》，《文艺研究》1993年第3期。

¹¹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501页。

¹² [法]列斐伏尔：《马克思的社会学》，谢永康等译，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13年，第38页。

验论 (transcendental)与存在论(ontological)这两个进路之间。先验论旨在揭示现实世界以怎样的普遍结构向我们呈现,它回答的是实在物的感知如何可能的问题。与此相反,存在论的进路关注的则是现实世界本身及其形成与发展的过程。到了20世纪,这两个哲学思考路径之间的鸿沟已经空前巨大:先验论思想在海德格尔那里达到了巅峰,存在论则转变为自然科学的领地,量子力学、脑科学及进化论,成为我们寻求宇宙起源变化问题的答案的依据。“令人惊讶的是,哲学的这两个进路的发展与深化,又都与事件概念密切相关:在海德格尔那里,存在的揭示正是一个事件,在其中,意义的世界得以敞开,我们对世界的感知以及和它的关系也由此确定下来。而当代量子宇宙论则认为,宇宙万物都源于大爆炸(亦即‘对称破缺’)这个原初事件。”¹³巴迪欧认为“事件”的发生乃是存在得以在世呈现的良机,事件在本质上并不是作为“是什么”而现成地存在,事件总是作为“正在发生”而活生生地到来,它是正在生成中的那个“到来”本身。正因为这样,事件倒成为了存在的条件,事件使一切存在成为可能。¹⁴事件是正在生成并随时变动的张力关系,每一个“独特的真理都根源于一次事件”。¹⁵广松涉则试图确立一种新的关系主义的“事的世界观”,认为所谓“事”并非指现象或事象,而是存在本身在“物象化后所现生的时空间的事情(event)”,关系性的事情才是基始性的存在机制。¹⁶这种关系主义存在论将“实体”放置到一个连通性(connectivity)基始之上,而所有的“物”,事实上是与其他物共生共在、关联互渗的“事”或“事件”。诚如张岱年先生的“新唯物论”所强调的“物统事理”“理在事中”。“事件论”将物、事、理统一起来,将文本与历史置于通达存在本体的“物质性”平台之上,而巴特的“文本”则缺失这一通达本体的维度,或者说,与“事件”相比,“文本”缺乏的正是这种本体论上的优先性。

自康德以来,美学和文学越来越多地卷入了本体论问题的解决,通过强调文学的本体论承诺而突出文学的终极价值成为一种根本趋向。文学理论批评的“轴心概念”只有能够“通达本体”方可具有本体论上的优先性。德勒兹《感觉的逻辑》(1969)即宣称,较之实体,事件具有“本体论的优先性”(ontological priority of events over substances)。¹⁷他提出有关事件的四个公设:“无限的生成变成事件本身”;“事件总是已经发生和将要发生的,但不是正在发生的”;“事件的本性不过是行动本性和身体的激情,但前者源于后者”;“不管对于生命所发生的东西如何多样,生命总是由同样的单个事件所构成。”¹⁸这种意义上的“事件”比“文本”更具有通达“本体”的潜能。

二、事件论连通着认识与对象

¹³ [斯洛文尼亚]齐泽克:《事件》,王师译,上海文艺出版社,2016年,第5-6页。

¹⁴ 高宣扬:《论巴迪欧的“事件哲学”》,《新疆师范大学学报》2014年第4期。

¹⁵ 彼得·霍尔沃德:《代序:一种新的主体哲学》,载陈永国主编《激进哲学:阿兰·巴丢读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年,第7页。

¹⁶ [日]广松涉:《事的世界观的前哨》,赵仲明等译,南京大学出版社,2003年,第15页。

¹⁷ Paul Patton (ed.), *Deleuze: A Critical Reader* (Oxford: Blackwell, 1996), p. 13.

¹⁸ Sean Bowden, *The Ontological Priority of Events in The Logic of Sense*, Edinburgh University Press Ltd, 2011.p.5.

事件论是在批判近代以来将历史过程与历史认识二分对立的史学观念基础上形成的强调历史的生成性和过程性的观念。近现代以来，历史哲学倾向于将作为认识对象历史实在过程与认识活动区分开来，聚焦前者的是所谓“思辨的历史哲学”，专注后者的是所谓“批判的历史哲学”。沃尔什认为，“历史一词本身是模棱两可的。它包括（1）过去人类各种活动的全体，以及（2）我们现在用它来构造的叙述和说明。这种模糊性是很重要的，因为它为历史哲学同时打开了两个可能的领域。这种研究，正如我们上面以传统的形式所简单描述它的那样，可能涉及到历史事件的实际过程。而另一方面，它可能是关注历史思维的过程，靠了历史思维，我们就达到第二种意义上的历史了。”¹⁹他进而认为，研究者可以关注历史事件的实际过程，由此而形成的历史哲学是“思辨的历史哲学”；也可以对历史思维过程进行反思并对史家使用的基本概念进行检查，由此而形成的历史哲学是“批判的历史哲学”。前者重在“历史的过程”，后者重在“历史的认识”。然而，两者都未能强调，“历史事件的实际过程”和“历史思维的过程”在根本上都属于“事件”并且统一于“事件”。

怀特海认为事件就是“通过扩延关系联系起来的事物”，事件“展示其互相关系中的某种结构和它们自己的某些特征”，²⁰不存在静止的、稳定的事物，只有动态的、连通性的、时间-空间扩延关系中的“事件”，从自然界到人类社会的具体事实就是事件，牛顿机械物理学的立场是不成立的，机械唯物论的立场应该被纠正，而代之以一种“关系”实在立场。巴赫金强调“存在即事件”，事件作为“现实存在”的“唯一性”和“统一性”整体，是将各种知识活动关联起来的根本所在。人的行为唯有作为一个整体，才是真正实际存在的，才能参与“这一唯一的存在即事件”。²¹因此，他反对静态的、非历史的对世界的思想理论考察，强调认识活动“每次都必须体现为某个现实的、真正的思考着的人，以便他连同他的内在生活的整个世界（这是他认识的对象），能够与实际的历史和事件的存在（他只是这个存在中的一个因素）联系在一起。”²²福柯将“事件化”（eventualization）视为一种“反结构主义”的历史研究路径，在他看来，结构主义“不但要从文化人类学中，而且要从其他一系列科学乃至历史学中排除事件概念，并为此做了最系统的努力”，他反对将历史视为具有自身理性规律的进程，其历史研究的核心思路在于抓住历史转型期和断裂处，澄清其中的复杂机制，将其充分事件化，“对事件所属的网络和层次加以区分，同时要重构将诸事件联系在一起并促使它们相生相成的纽带”，²³以一种考古学的或谱系学的方法，对事件的复杂历史性和多维关联性，对事件的影响和效果、事件的生成和断裂所构成的历史进程进行考察，建立一种历史的事件过程论。德里达将其思想的核心概念“解构”视为一种“‘事件到来’的思考方式”，强调“从一开始，解构就不仅仅要求关注历史，而且从历史出发一部分一部分地对待一个事物。这样的解构，就是历

¹⁹ 沃尔什著，何兆武，张文杰译：《历史哲学——导论》，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1年，第7页。

²⁰ [英]怀特海：《自然的观念》，张桂权译，译林出版社，2011年，第138页。

²¹ 钱中文主编：《巴赫金全集》（第一卷），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年，第3页。

²² 钱中文主编：《巴赫金全集》（第一卷），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年，第9页。

²³ 杜小真编选：《福柯集》，上海远东出版社，1998年，第432页。

史……解构全然不是非历史的，而是别样地思考历史。解构是一种认为历史不可能没有事件的方式”。他认为，“事件”的经验是一种“可能”的经验，它与“偶然”“事故”等范畴亲近，“事件不应该是可预见的，而是不能计划的，没有方向的”，是“无理由的”。²⁴事件论连通着人的认识过程与历史的实际过程，跨越了“文本”概念所设定的人的认识与认识对象之间的传统樊篱。

三、事件论统合了美学与史学

事件论是在弥合美学与史学、文学与社会、文本与实践二分对立的文艺美学观念演替中形成的，强调文艺活动的历史性和“具身性”的观念方法。在海德格尔那里，“事件”意味着“缘构发生”，真理、艺术作品都可以是一个个事件。“艺术作品的存在不在于去成为一次体验，而在于通过自己特有的‘此在’使自己成为一个事件，一次冲撞，即一次根本改变习以为常和平淡麻木的冲撞”，因此，作品“不仅仅是某一真理的敞明，它本身也就是一个事件。”²⁵事件(event)是发生之中、时间之中的事实(fact)。从视艺术作品为“事实”走向视其为“事件”，也就将作品放置在时间和发生之中。²⁶这种事件观念广泛渗透在文艺美学领域。伊格尔顿指出：“总体说来，有可能区分出两种不同的看待文学作品的方式：视作品为实体(object)和视作品为事件(event)。前者的典型个案就是美国新批评，对它来说，文学文本是一个有待切割的符号封闭系统。”²⁷而“事件”则与“行为”(act)、“策略”(strategy)、“表演”(performance)含义相近，彰显的是动态性、开放性和历史性。在他看来，“文学作品自身不是被视为外在历史的反映，而是一种策略性劳作——一种将作品置入现实的方式，为了接近现实，必须在某种程度上为现实所包含——由此阻止任何头脑简单的内在与外在的二分法。”²⁸文学作品悬挂于事实与行为、结构与实践、物质与语义之间，它们是“自我决定”的，但这种自我决定活动与它们对其环境的“行动”方式是无法分开的。因此，“文学事件”并不是一个可以脱离语境而独立存在的实体，它通过行为和表演而与历史和语境相互构成、共生共在。在这个意义上，事件论弥合了“文本”所设定的美学与史学之间的鸿沟。

四、事件论关联着主体及其行为

事件总是以某种方式关联着行为的主体，无论这个主体是作者还是读者、事件的引发者还事件的承受者。当然，这种关联却不只是“记述性”(constative)意义上的，而更多的是“述行性”(performative)意义上的。自奥斯汀开辟出语言之“所做”(doing)研究的维度之后，文学研

²⁴ 杜小真、张宁主编：《德里达中国讲演录》，中央编译出版社，2003年，第69页。

²⁵ [德]伽达默尔：《美的现实性：作为游戏、象征、节日的艺术》，张志扬等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1年，第107页。

²⁶ 叶秀山：《美的哲学》，东方出版社1997年版，第145页。

²⁷ Terry Eagleton, *The Event of Literature*,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12, p.188-189.

²⁸ Terry Eagleton, *The Event of Literature*,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12, p.170.

究者很快发现，“文学是述行语言”。²⁹述行语的首要功用是“施为”，而不是陈述事实或描述事态。³⁰德里达将言语的“行为”视为一种“事件”的制造，“‘行为句’就是在特定时间制造事件的言语行为”，³¹这种行为之所以能制造事件，与权力密切相关，都是通过强力、合约和机构建立的权力。作家通过话语行为事件而“以文行事”。从某种意义上说，“文本”是话语的集积，“话语是作为一个事件而被给予的：当某人说话时某事发生了。作为事件的话语概念，在我们考虑从语言或符号的语言学向话语或信息的语言学的过渡时具有本质性意义的。”³²“事件”意味着话语是一种说话的事件，它是瞬时和当下发生的，而语言学的体系却在时间之外。说话的事件包括说话人、听话人、指称物和语境，它是瞬时的交换现象，是建立一种能开始、继续和打断的对话。因此，作为事件的文本总是与历史具体的社会文化语境相关联。更进一步说，“小说是一种话语事件。它不反映历史；它就是历史。”³³不仅是小说，所有的文学作品/文本都是作为话语行为事件而存在的，而不仅仅是作为历史过程的“反映”而存在的。福柯将文本放在话语活动中去考察，这引起了文本观念从“语言”（language，包括结构主义的“语言”和“言语”两方面）向“话语”（discourse）的转移，从视语言为无主体的符号链，转向视它为包含说写者（潜在地包含听者和读者）的个人话语，³⁴变成了与历史语境相关联的具体文本。作为话语实践的作品/文本是具有历史内涵的“话语事件”（discursive event），它是权力运行的场所，也是历史现实与意识形态发生交汇的场合，更是历史现实得以现形的所在。³⁵它是负载着种种矛盾和价值，是对作家话语行为及其施为效果的概括，也是对读者话语行为及施为效果的概括。它并不只是在“说”什么的意义上来确定话语行为主体的价值，而主要是从话语“做”什么以及产生了什么效果的意义上来确定其价值。因此，“话语事件”观念消解了话语主体的意图作为“意义之源”的地位。事实上，“文学作品的写作和出版本身构成了一种社会或文化斗争。《失乐园》不仅（部分地）是弥尔顿的时代的产品或是‘关于’这种斗争的：它的写作和出版本身就是这些斗争的方面。”³⁶而这些话语行为事件的主体，包括作者和读者，则通过话语行为事件而参与到这些斗争之中。

既往的作品/文本理论，总是将文本话语之“所说”（saying）与“所做”（doing）分离并对立起来，视前者为作品/文本的“内部”而后者为“外部”。话语行为事件理论，则以其对“所说”与“所做”、记述性与施为性的统合，拆除了文本“内部”与“外部”之间的樊篱，消解了两者之间的对立，将记述话语和施为效果统统纳入到话语行为事件的过程性之中。既往的作品/文本理论，大多将创造性归结为作者或读者的一种能力，话语事件理论则将其归结为“事件”的特殊功能。

²⁹ J. Hillis Miller, *On Literature*, New York:Routledge, 2002,p.37.

³⁰ 杨玉成：《奥斯汀：语言现象学与哲学》，商务印书馆，2002年，第5页。

³¹ 杜小真、张宁主编：《德里达中国讲演录》，中央编译出版社，2003年，第68-69页。

³² [法]利科尔：《解释学与人文科学》，陶远华译，河北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135页。

³³ Claire colebrook, *New Literary Histories*, Manchester: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1997, p.38.

³⁴ [英]伊格尔顿：《二十世纪西方文学理论》，伍晓明译，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87年，第126页。

³⁵ Louis Montrose, “The Poetics and Politics of Culture”, H. Veese ed, *The New Historicism*, New York:Routledge, 1989, p.16.

³⁶ Jeremy Hawthorn, *Cunning Passages: New Historicism, Cultural Materialism and Maxism in the Contemporary Literary Debate*, London:Arnold, 1996, p.56.

格里芬指出，“一个事件的创造性有两个方面。一方面是，事件从原有的前提中创造了自身。这个自我创造的侧面又有两个环节。第一个环节是，事件要接受、吸收来自过去的影响，并重建过去。这是事件的物理极。事件创造的第二个环节是它对可能性的回应。事件因而是从潜在性和现实性中创造了自身的。事件的这一侧面可称之为心理极，因为它是对理想性的回应，而不是对物理性的回应。由于这是对理想的可能性的回应，因而事件完全不是由它的过去决定的，虽说过去是其重要的条件。”“事件的创造性的另一方面，是它对未来的创造性的影响。一旦事件完成了它的自我创造行为，它对后继事件施加影响的历程就开始了。正如它把先前的事件作为自己的养料一样，现在它自己成了后继事件的养料。”³⁷“事件”总有其具体的时空方位，并向各个施加和接受影响。这样，事件就像一种行为，对于文学来说，事件就是言语行为，这种行为不仅将文学作品创造为一个事件，它还可以通过“施为”而对后继的事件产生创造性影响。这种创造性或可称之为“小写的创造性”(small-c creative)，它“是人类行动的必不可少的特性，因为，我们需要运用有限认知的、肉体的和物质的资源来应对动态的环境。”³⁸

尽管作家作为文学话语行为事件的主体，其作为话语意义之源的优越地位被取缔了，然而，话语行为事件的观念却突出了行为过程的“具身性”。“具身认知”观念强调认知对身体的依赖性，认为认知是被身体作用于世界的活动塑造出来的，身体的特殊细节造就了认知的特殊性。同时，它还强调“构成性”观念，“根据‘构成’主张，身体或世界是认知的一个构成成分，而不仅仅是一个对认知的因果作用的影响。”³⁹在这一观念视野中，认知不再被视为一种抽象符号的加工和操纵，而成为有机体适应环境的一种活动。作为一种活动，认知、行动、知觉是紧密的联合体。因此，“事件论”将巴特的“文本”排斥出去的作家主体“回收”到理论视域之内。

五、事件论融通着背景与前景

事件是文学和历史之间的“融通”领域。按照威尔逊的解释，“融通(concilisence)是学术统一的前提。”“跨领域融通”和“寻找学识的共性”是当前“知识大融通”的必由之路。⁴⁰“事件论”试图对文本主义和传统的历史主义进行会通融合，它不再在文学与历史、文本性与历史性之间设立等级秩序（如“背景”和“前景”等），而是将文本和历史放在事件的话语平台上等量齐观；进而言之，事件论的观念，也不再在文学学科和历史学科之间设立等级秩序（如历史真实与文学虚构等），而是在文化的话语平台上，寻求它们之间的平等共存关系。

尽管后结构主义视文本为“结构过程”，但这个过程最终只是共时性的而非历时性的，也

³⁷ [美]大卫·格里芬：《后现代宗教》，孙慕天译，中国城市出版社，2003年，第66-67页。

³⁸ Beth Preston, *A Philosophy of Material Culture: Action, Function, and Mind*, New York: Routledge, 2013, p.8.

³⁹ [美]夏皮罗：《具身认知》，李恒威等译，华夏出版社，2014年，第5页。

⁴⁰ [美]爱德华·威尔逊：《知识大融通：21世纪的科学和人文》，中信出版社，2015年，第13-20页。

不是历史性的。文本的结构过程所形成的只是一个平面化网络，无法包容真实历史过程。这种缺憾最终导致其走向了“文本主义”，它参照共时语言学模式，主要在文本层面（不管关涉多少文本）展开，未能突破文本的牢笼而指向文本之外的历史和现实。这种文本之间的穿行镶嵌和“秘响旁通”，⁴¹始终无法突破“文本”的牢笼，因而与真实的历史过程隔着一层。当然，在打通历史与文本之间的传统界限方面，文本主义也意味着一种积极的探索，如果对“文本与文本之间的轴线进行调整”，就能够“以一种整个文化系统的共时性的文本取代了原先自足独立的文学史的那种历时性的文本。”⁴²在最根本的文史关系上，“从将历史事实简单运用于文学文本的方法论，转变为对话语参与建构和保存权力结构的诸层面进行错综复杂的理解。”⁴³进而，在文学与历史之间开辟出一种对话关联。如果沿着文本的“无边性”和“非等级制”开拓文本的历史维度，那么，法律、医学和刑事档案、逸闻逸事、旅行记录、民族志和人类学叙述以及文学文本都可以用来构筑文学的历史语境。“文化诗学”在这个维度上进行探索，“把文学文本与非文学文本都当成是历史话语的构成成分，而历史话语既处于文本之中又外在于文本。”在追寻文本、话语、权力和主体性形成过程中的关系时，“并不确定因果关系的僵硬等级制。”⁴⁴仅上止于此的话，那只是在文学文本与历史文本之间建立了往返沟通的二维的文本网络，而“事件论”则力图在那种文本网络与历史现实之间画上连线，使其变成三维立体的网状结构，其基本方法就是将文本视为具有历史内容和文化含量的“事件”。这当然也是近30多年来“历史转向”运动的思想成果之一。批评家指出，“我们可归功于历史转向的最重要的成就，也许就是，它承认文本是一个事件。对新历史主义者及其他批评家来说，文学文本占据特定的历史文化场所，各种历史力量在这些场所并通过这些场所而相互碰撞，政治和意识形态的矛盾得以上演。文本作为事件的观念让人们承认文本的暂时的具体性，承认处于特定历史情境的特定话语实践中的文本的确定的和临时的功能。它也承认文本是历史变迁过程的一部分，而且的确可以构成历史变化。这使批评家从将文本仅仅作为历史趋势的反映或拒绝的研究方法中转移出来，而引导他们探索蒙特洛斯所说的‘文本的历史性和历史的文本性’。”⁴⁵在文学与历史的关系上，文本既是社会政治形成的产品，也是其功能性构成部分。文本作为事件，不只是历史进程的被动反映，而且是塑造历史的能动力量。

文学事件论的观念既区别于后结构主义的“文本主义”，也区别于传统历史批评的“旧”历史主义；前者将文本看成脱离历史文化的语言编织，后者则将文本看成社会历史的镜像和文献记录。“事件”则既是与历史相交织的文本和实践，也是塑造历史的物质力量。“事件论”填平了（文学）“前景”与（历史）“背景”之间的鸿沟。“旧唯物主义美学”设定文学前景“反映”历史背景，物质存在“决定”观念意识。“事件论”则另辟蹊径，它不否认物质性的历史语境即是

⁴¹ 叶维廉：《中国诗学》，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2年，第65页。

⁴² 参见盛宁：《人文困惑与反思》，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7年，第156页。

⁴³ John Brannigan, *New Historicism and Cultural Materialism*, New York: Macmillan Press Ltd, 1998, p.81.

⁴⁴ [美]伽勒尔：《马克思主义与新历史主义》，载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世界文论》编辑委员会编《文艺学和新历史主义》，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3年，第162页。

⁴⁵ John Brannigan, *New Historicism and Cultural Materialism*, New York: Macmillan Press Ltd, 1998, p.203.

一部作品文本得以诞生的基础,但它同时也看到作品文本不只是思想观念而同时拥有一个自身的物质性存在,如语言文字、装帧设计、媒介载体等,这些物质性的因素与包含于其中的思想观念同时运作,并肩生产出作品文本的意义。这就将文本的思想观念与物质要素放在了同一个事件的操作平台上,也就打消了物质“背景”与“观念”前景之间的界限,这种路径适可称之为“美学唯物主义”(aesthetic materialism)。⁴⁶“文本事件论”打通“历史背景”与“文学前景”隔离的尝试,也在新兴的“认知诗学”(Cognitive Poetics)中得到了印证。面对一个认知图像,人们可以通过将自己的知觉从一个视点调换到另一个视点,从而翻转所看到的图像,完成“背景”与“前景”之间的转换,“将一部分视为轮廓而将另外的视为背景”。⁴⁷人们究竟应该将哪部分视为“背景”哪部分视为“前景”,并没有充足的理由。其实,背景与前景之间的设定,只是理论批评的权宜之计,在本质上,二者同属于历史文化事件。

六、事件论关涉着复杂的情感能量

事件所关联的是人的混杂的情感能量,而决不仅是“极乐”或“高潮”。“能量”主要是一个物理学概念,一般指物质做功的能力。美国新进化论文化人类学家莱斯利·怀特较早提出文化演进的“能量说”,将文化划分为技术系统、社会系统和思想意识系统等三个层面,认为“技术层面处于底层,哲学层面则在顶端,居中的是社会学层面。”⁴⁸能量贯通于三个层面,而流通于社会学层面的能量,或可称为“社会能量”。文化诗学的代表人物格林布拉特将其运用于文学文化研究,认为“社会能量”(social energy)是一切历史变迁和文化发展的推动力量,而文学文本则既是社会能量流通的场所,是社会能量增强、转换或疏散的场合,也是一个个具体的“社会事件”得以上演的舞台。“社会能量”与“事件”一币两面:事件是社会能量显形的场所,而社会能量则是事件背后的推动力量。

社会能量“出现在词语的、听觉的和视觉的特定踪迹之力量中,能够产生、塑造和组织集体的身心经验。”⁴⁹它是某种只能从其效果中感受到的“力”,贯通于各种“踪迹”之中,与快乐和趣味的可重复的形式相联系,与引起忧虑、痛苦、恐惧、心跳、怜悯、欢笑、紧张、慰藉和惊叹的力量相关联。社会能量是“权力、超凡魅力、性的激动、集体梦想、惊叹、欲望、忧虑、宗教敬畏、自由流动的强烈体验。”⁵⁰它是流通于各种相互关联的事件经验中的力量,是一些分散在踪迹之中的流动的情感能量或力量碎片,这些社会经验是零散的、粗朴的和原生的,是处于“溶解状态的社会经验”,这种经验并未经过沉淀或蒸馏,并不具有“更明显更直接的可利用性。”⁵¹这种能量碎片拒绝单一化、连贯化、系统化和整体化,即使在它流通到艺

⁴⁶ Paul Gilmore, *Aesthetic Materialism: Electricity and American Romanticism*,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9, p.10.

⁴⁷ Peter Stockwell, *Cognitive Poetics: An Introduction*,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2, p.14.

⁴⁸ [美]怀特:《文化的科学——人类与文明研究》,沈原译,山东人民出版社,1988年,第361页。

⁴⁹ Stephen Greenblatt, *Shakespearean Negotiation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8, p.6.

⁵⁰ Stephen Greenblatt, *Shakespearean Negotiation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8, p.19.

⁵¹ Raymond Williams, *Marxism and Literatur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7, p.133-134.

术领域之时，也无法被“整一化”。在戏剧表演中，借助并通过舞台而流通的社会能量并非单一连贯的整体系统，而是局部的、零散的和彼此冲突的。各种要素之间交叠、分离和重组，相互对立。特定的社会实践被舞台放大，另外的则被缩小、提升和疏散。因此，对戏剧文本的阐释，最终就必须落实到那些独特的、活态的、具体的社会能量。这种能量才是基础性的，它生产出了产生它的那个社会。

社会能量作为一种流通中的“力”，相较于纯然“个人的”心理能量，又往往是超出个体界限的“社会的”能量，因其“流通性”而突破了个体边界，因而不只是个体情绪意义上的“一种健康乐观、积极向上的动力和情感”，⁵²或者反之，一种低落悲观、消极沉沦的动力或情感。社会能量一旦进入审美领域，就能达到十分巨大的范围，引发社会阶层不同、观念信仰歧异的人群悲泣欢笑，体验忧喜交加苦乐相杂的混合情感。因此，个体能量必须在流通中与范围更大的社会群体能量相摩相荡，才能成为更有冲劲的社会能量；个体意义上的经验事件，也才能成为社会意义上的能量事件。巴特文本理论所设定的个体读者的“极乐”体验，只是文学事件中混杂情感的某一特定类型而已。

七、事件是一个生产性的元过程

事件是一个“元过程”(metaprocess)和“元空间”(metaspace)，它决不仅仅是一个“文本编织过程”。齐泽克指出：“我们可以将事件视作某种超出了原因的结果，而原因与结果之间的界限，便是事件所在的空间。”⁵³“事件”作为特殊空间，是有别于“作品空间”和“文本空间”的“第三空间”，它具有“元空间”的气质。事件空间是文艺成品之“内”（作品空间）与“外”（文本空间）得以界分的第三空间，它既是一个不断生产“内”与“外”的“元过程”，也是文本与作品在其中商讨交换的“活态空间”(Lived space)。⁵⁴毋庸讳言，巴特的文本论，面对“作品论”的区分-隔离式进路，试图打开作品的空间，从而使单个作品与其他作品、静态作品与阅读活动、作品内部与作品外部等“关联-结合”起来。然而，巴特的“文本”在向其外部世界开放时却具有严格的选择性：文本向读者阅读活动开放却并不向作家创作活动开放；文本向其他文本开放却并不向真实历史开放；承认文本相较于作品的“不完整性”却无法接受事件的无限多样的维度。从一定意义上说，巴特的文本开放性观念是“不彻底的”，因为它未能阐明事件空间的无限开放性。而事件论的事件空间则彰显了前景与背景、内部与外部、所说与所做、文本与实践之间的连通性。在这个意义上，文学事件不仅像作品和文本那样以不同方式“解释世界”，它同时也在参与历史并成为实际的历史进程的组成部分，进而以特定方式“改变着世界”。

面对当前的文艺现实，各种新兴的电子文本发展的一个结果是，“文学最终被认为更像是一个事件而非一个固定的文本……这样，表演研究或许就要在文学研究中具有某种新的重

⁵² [英]理查德·怀斯曼：《正能量》，李磊译，湖南文艺出版社，2012年，“导言”。

⁵³ [斯洛文尼亚]齐泽克：《事件》，王师译，上海文艺出版社，2016年，第4页。

⁵⁴ 张进：《论“活态文化”与“第三空间”》，《中南民族大学学报》2014年第2期。

要性，因为它不再只是将文本当作是需要阐释的符号，而是更将其看作是各种表演，这些表演的可能性条件和成功的条件可以被明晰地阐发出来。那么，在电子时代里，对事件和评价的更加关注将会导致文学美学的转变吗？”⁵⁵作为对电子时代文艺现实的回应以及文艺美学转变的一部分，文学事件论正在成为新世纪的文论范式。

八、“文本”之世界，抑或“文事”之世界？

歌德的“世界文学”概念，是以“诗是人类共同财产”为立论基础的，所包含的文化类型完全限定在“文学”范畴之内。丹穆若什扩充歌德“世界文学”概念的范围：先是将其定位为“流通和阅读的模式”，进而将其表述为“指称文学全体的一个子集”，“包容所有在其原来的文化之外流通的文学作品”。⁵⁶合而言之，世界文学即是“在其原来的文化之外流通的文学作品及其阅读模式”，其范围依然主要在“文学”领域之内，因此，“世界文学”仍然在“文学世界”的范围之内打转。如卡萨诺瓦所认为的，“所有文学作品只有从使其出现的结构总体性出发才能使其独特性显示出来。每部在世界上被写出的，声称是文学的书都是整个世界文学的庞大‘组合’中的一个小构件。”⁵⁷也就是说，从歌德开始，人们几乎总是基于“文学”作为一个类型的特异性和“稳定性”（比如，文学作为艺术是可以为人类所共享一个特殊且固定的领域）而讨论它的“世界性”（worldness?），即文学超越跨民族-国家界限和语言文化界限而流通的属性特征，但有意无意地忽视了文学在与“世事性”（worldliness）的事件交涉互渗的过程所发生的观念内涵的“重构”。因而，有关“世界文学”讨论的焦点几乎从未落在“文学”是否就是拥有这种稳定的特异性内涵的品种，或文学（不管是民族的还是世界的）是否真的仅仅由“作品”或“文本”（不管是哪个民族的）所构成这类问题上。从概念史角度看，歌德的确在“世界文学”概念的论述上具有重要地位，但同时还应该看到的是，他还以“行动事件”（如接受来自不同国家的、“世界上的”的慕名而来者的“造访”）而将其世界文学观念“事件化”了，后者可能比他对这个概念的论述更具有“世界文学”的意义，因为它将远远超出“作品”“文本”领域的“世事”“事件”（即跨国语际的研讨，所牵涉的机制体制和历史事件之间的联动）也包举在内。在今天，“复数的世界文学”已然成为一种共识，但它不只是“复数的世界”里“复数的文学作品和文本”的总体，而应该是“复数的世界”与文学“作品/文本/事件”的“三元辩证法”之间的“复合性构成”。

当然，与“世界文学”相比，“世界主义”（cosmopolitanism）包含着更多的维度，即文化的、政治的、伦理的和方法论的等四个维度。⁵⁸在文化上的维度上，世界主义强调对于周遭世界的“开放性”（openness）；在政治的维度上，它强调欣赏和承认差异，弱化自己独特的文化身份；在伦理维度上，它强调“现世性、殷勤好客和社群主义”（worldliness, hospitality and

⁵⁵ [美]乔纳森·卡勒：《当今的文学理论》，《外国文学评论》2012年第4期。

⁵⁶ [美]丹穆若什：《什么是世界文学？》，北京大学出版社，2014年，第5页。

⁵⁷ [法]帕斯卡尔·卡萨诺瓦：《文学的世界共和国》，北京大学出版社，2015年，第25页。

⁵⁸ Zlatko Skrbis and Ian Woodward, *Cosmopolitanism: Uses of the Idea*, SAGE Publications Ltd, 2013.p.2.

communitarianism)；在方法论维度上，它拥抱“用后民族国家和跨民族国家的视角理解全球性力量”，因此重在分析“社会生活中那些流动的、关联的和移动的方面”。⁵⁹这四个维度相互交织，催生出的是“流通文化”的崛起和文化的“范式转换”。“流通文化”范式认为，“流通必须被构想为不仅是人员、思想和商品从一种文化到另一种文化的流动，而应看到，流通是一个文化范畴，有其自身的抽象、评估和制约形式，它们是由特定类型的流通形式和围绕其建立的阐释性社会之间的相互作用产生出来的。我们正是把这些结构化的流通识别为流通文化。”⁶⁰诚然，“世界主义”是远远超出了“文学”（作品或文本）的学科范围，并涵摄文化、政治、伦理和方法体系的新“范式”，但它并非“世界文学”的替代表述，而毋宁在“超越文本”的意义上，为人们将“文学”理解为与人类生产生活全方位关联的“文学事件”提供某种参照。

⁵⁹ Zlatko Skrbiš and Ian Woodward, *Cosmopolitanism: Uses of the Idea*, SAGE Publications Ltd, 2013.p.3.

⁶⁰ 李湛恣：《全球化时代的文化分析》，译林出版社，2008年，第7页。